

##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民生學院資訊力會考作業規則

113年6月4日院行政會議通過

- 一、依民生學院(以下簡稱本院)各系之「學生資訊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實施要點」辦理資訊力會考，特訂定本作業規則。
- 二、資訊力會考參加資格：本院日間部大學四年級生或延修(畢)生，且就讀大學期間曾參加資訊相關證照考試未通過。
- 三、資訊力會考考試時間與地點由本院進行規劃後公告，並由本院指派資訊相關課程授課教師出題、閱卷與評分。
- 四、學生在規定時間內向各系系辦公室報名考試，報名時須提供曾參加資訊相關證照考試未通過之證明，如考試成績等。  
報名結束後，由各系彙整考生資料交由本院辦理考試事宜。
- 五、資訊力會考測驗時，考生須攜帶身分證明文件應考，如學生證、身分證、駕照或健保卡等。
- 六、資訊力會考成績滿分 100 分，及格 60 分。通過資訊力會考測驗者，由本院發給證明，學生依各系規定辦理抵免資訊能力畢業門檻。
- 七、資訊力會考之報名、試卷、簽到等與成績相關資料，本院須保存至少一年備查。
- 八、已取得電腦相關證照，並抵免各系專業能力畢業門檻者，不得參加資訊力會考。
- 九、本作業規則經院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院長核定後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